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单位预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进行行业管理；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与发展及保障性住房的责任、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组织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各方主体行为，推进实施建筑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承担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负责建筑行业中介机构及从业人员的管理；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5 个处室，分别是：档案室、公用事业办、安监站、招标站、建管科、住房保障办、会计核算中心、行政办、党建办、造价站、质监站、房产科、物业办、消防科、供排水站。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编制数 53，实有人数 77 人，其中：在职 57 人，减少 3 人；退休 20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8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89.1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922.1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86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46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3.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789.12	支 出 总 计	2789.12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94.4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94.4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2	94.42	9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9	60.19	60.1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9	60.19	60.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51	7.51	7.5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9.70	39.70	39.7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8	12.98	12.98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本 营 经 营 预 算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46	691.46	691.46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91.46	691.46	691.46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70.71	170.71	170.71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20.75	520.75	520.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3.05	1943.05	76.05	1867.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7.00	1867.00		1867.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1867.00	1867.00		1867.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5	76.05	76.0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6.05	76.05	76.05								
			合计	2789.12	2789.12	922.12	1867.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94.42	94.42	
208	05		94.42	94.42	
208	05	05	94.42	94.42	
210			60.19	60.19	
210	11		60.19	60.19	
210	11	01	7.51	7.51	
210	11	02	39.70	39.70	
210	11	03	12.98	12.98	
212			691.46	691.46	
212	01		691.46	691.46	
212	01	01	170.71	170.71	
212	01	99	520.75	520.75	
221			1943.05	76.05	1867.00
221	01		1867.00		1867.00
221	01	08	1867.00		1867.00
221	02		76.05	76.05	
221	02	01	76.05	76.05	
			2789.12	922.12	1867.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78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789.1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9	60.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46	691.46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3.05	1943.0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789.12	支 出 总 计	2789.12	2789.1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94.4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42	94.4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2	9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9	60.1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9	60.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51	7.5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9.70	39.7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8	12.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46	691.46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91.46	691.46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70.71	170.71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20.75	520.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3.05	76.05	1867.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7.00		1867.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1867.00		1867.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5	76.0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6.05	76.05	
			合计	2789.12	922.12	1867.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1.24	851.24	
301	01	基本工资	262.93	262.93	
301	02	津贴补贴	82.12	82.12	
301	03	奖金	136.16	136.16	
301	07	绩效工资	132.30	132.3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42	94.4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21	47.2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98	12.9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7	7.0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6.05	76.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78		66.78
302	01	办公费	8.55		8.55
302	05	水费	2.28		2.28
302	06	电费	2.85		2.85
302	07	邮电费	3.42		3.42
302	08	取暖费	12.08		12.08
302	11	差旅费	17.10		17.1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6.82		6.8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10.0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	4.10	
303	02	退休费	1.80	1.80	
303	05	生活补助	2.30	2.30	
		合计	922.12	855.34	66.7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7.00						1867.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7.00						1867.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昌州财建[2023]143号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867.00						1867.00				
				合计	1867.00						1867.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08	13.08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0.08	10.0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8	10.08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789.1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收入预算 2789.1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922.12 万元，占 33.06%，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增长 0.0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1867.00 万元，占 66.94%，比上年预算减少 814.00 万元，下降 30.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预算减少，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518.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结转预算安排。

三、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2789.1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22.12 万元，占 33.06%，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增长 0.0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项目支出 1867.00 万元，占 66.94%，比上年预算减少 1332.00 万元，下降 41.6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预算减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减少。

四、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89.1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89.1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60.1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691.4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943.0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789.1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22.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增长 0.0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项目支出 186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4.00 万元，下降 30.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预算减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4.42 万元，占 3.39%。
2. 卫生健康支出（类）60.19 万元，占 2.16%。
3. 城乡社区支出（类）691.46 万元，占 24.79%。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943.05 万元，占 69.6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4.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8 万元，增长 3.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21 万元，下降 55.08%，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底根据最新规定对缴够医疗保险费年限的退休人员不再缴纳医疗保险，因此本年度减少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险预算，行政单位医疗预算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9.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7 万元，增长 0.6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增，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2.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6 万元，下降 17.0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底根据最新规定对缴够医疗保险费年限的退休人员不再缴纳医疗保险，因此本年度减少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险预算，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减少。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70.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50 万元，下降 13.87%，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预算安排减少。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2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59 万元，增长 6.68%，主要原因是：本

年度事业人员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6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4.00 万元，下降 30.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预算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6.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7 万元，增长 4.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资调增，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预算安排增加。

六、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22.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5.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66.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昌州财建[2023]143 号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昌州财建[2023]143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86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支出，其中崇文小区改造资金为 251.72 万元，文化小区改造资金为 583.19 万元，博龙小区改造资金为 204.73 万元，有色苑小区改造资金为 289.43 万元，水榭花都小区改造资金为 310.26 万元，室内热力管网改造资金 204.71 万元，车库修复资金为 22.96 万元，资金总额 1867.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数为 13.0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3.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燃油费等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任务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一、关于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6.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0 万元，下降 0.6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业务量减少，办公费预算减少，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6.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58 万元。

2024 年，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4.4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4.4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7097.98 平方米，价值 4506.13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29.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3 辆，价值 29.7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13.0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516.0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2789.12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金额 1867.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单位）联系人		白旭艳	联系电话：	18009940188	
年度绩效目标		2024 年，市住建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国家、区、州、市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发展理念，以持续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为引领，持续实施城市更新和乡村建设行动，促进房地产业和建筑业健康发展，努力推动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持之以恒做好住建领域维稳和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做好房地产和住房保障工作、加强建筑业管理、推动村庄建设现代化、科学有序推进城市更新、持续深化行业法治建设、推动 2024 年重点民生工程又好又快实施。物业服务专项整治 3 次、建筑施工日常巡查、检查、排查安全隐患 8 次、燃气专项整治 60 次、公租房动态核查 2 次、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1 个。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867.00	
			本级安排	922.12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专项整治	≥3 次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建筑施工日常巡查、检查、排查安全隐患	≥8 次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 指标	燃气专项整治	≥60 次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 工作计划	15
	数量 指标	公租房动态核 查	≥2 次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 工作计划	20
	数量 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 个数	1 个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 工作计划	15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昌州财建[2023]143 号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孙羽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867.00						
		其中：财政拨款：1867.00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目标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了履行专职负责老旧小区工程项目的整体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基建业务工作,并承担甲方工程工地代表的责任的职责。通过项目实施,2024 年计划完成改造 12 个小区,验收合格率预计达到 100%;项目设计变更率不高于 10%;项目计划 2024 年 5 月开工;2024 年 10 月完工;项目受益不少于 9500 人,预期达到改善群众居住条件的效益;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预期达到 90%以上。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设置依 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 分值 权重	指标 赋分 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改造小区 数	≥12 个	计划标 准		10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 准		10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项目设计变更 率	≤10%	计划标 准		8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开工 时间	=2024 年 5 月	计划标 准		9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项目计划完工 时间	=2024 年 10 月	计划标 准		8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直接费用	≤1606 万元	预算支 出标准		10	按照 完成 比例	原始 凭证

							赋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8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预备费用	≤93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得到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受益人数	≥9500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阜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02 月 09 日